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与召开情况
- 1、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第九 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以电话、传真或邮件送达方式通 知各位董事。
 - 2、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收董事表决票6张,实收董事表决票6张,符合《公司法》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珠海中珠益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 资珠海横琴睿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鉴于珠海横琴睿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盈投资")的合伙 人拟以退伙方式将其所持中珠俊天(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 珠俊天")13.5%股权予以出让,为加快中珠俊天所投中珠医疗募投项目北京忠 诚肿瘤医院的建设,同时增强对中珠俊天的控制力,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中珠 益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益民")拟与自然人秦宇先生及 睿盈投资原合伙人王颖女士、原合伙人褚文慧女士共同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入伙协议》、《退伙协议》。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中珠益民与秦宇先生入伙睿盈 投资,秦宇先生为普通合伙人,完成上述入伙协议签署后,睿盈投资原合伙人 王颖女士、褚文慧女士以退伙方式(按照退伙时的合伙企业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退还退伙人的财产份额)退出睿盈投资,最终由中珠益民与秦宇先生双方签署 《合伙协议》,合计持有睿盈投资 100%合伙份额(秦宇先生为普通合伙人,持 有合伙企业 27.58%份额;中珠益民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合伙企业 72.42%份额), 从而持有中珠俊天 13.5%的股权。合伙企业注册地址将由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号 105 室变更为珠海市横琴南山嘴路 138号 5号楼 1单元 302房。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投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详见公司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珠海中珠益 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珠海横琴睿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1-139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珠海中珠益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收购中珠俊天(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股权的议案》;

鉴于张俊廷先生因个人原因拟以实缴出资额转让所持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中珠俊天 1.5%股权(认缴出资 200 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 60 万元,剩余 140 万元认缴部分尚未出资),为加快中珠俊天所投中珠医疗募投项目北京忠诚肿瘤医院的建设,同时增强对中珠俊天的控制力,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珠益民拟以自有资金按张俊廷先生实缴的出资额 60 万元受让其所持中珠俊天 1.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张俊廷先生将不再持有中珠俊天的股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详见公司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珠海中珠益

民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收购中珠俊天(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40号)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九日